清理整治不规范

"大、洋、怪、重"地名要改了

本报讯(通讯员 庄越)日前,温州召开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工作会议。这意味着多部门将重拳出击,整治全市范围内的不规范地名。

此次不规范地名标准化处理工作将一直持续到6月底,重点对大型建筑物、重名道路、交通指示牌路牌与不一致、楼盘户外广告等地名中存在的"大、洋、怪、重"等不规范地名进行规范化、标准化处理;及时为社会提供准确便捷的标准地名信息。

据了解,在此次整顿261个"大、洋、怪、重"名单中,楼盘名称推广名和户外广告不规范现象是清理整治重点。如首府壹号、外滩国际公馆审批出的标准名称为

瓯望府锦园、外滩公寓,在实际使用中要求一律使用标准名称,不得再使用首府壹号、外滩国际公馆等推广名。除此之外,全市路面交通指示牌、公路牌与路牌不一致的现象,也已汇总完毕,由市公安局交警部门、市交通局公路管理部门进行统一整改,切实方便市民出行。

6月15日起,全市不规范地 名清单开始进行公示接受市民 监督。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表 示,一个地区的地名命名一定要 体现该地区的文化底蕴和历史 底蕴,一些具有意义值得留存的 元素该保留就要保留下来,体现 的是温州人的"文化自信",在这 个现代化进程逐渐加快的过程 中尤为重要。

新闻+

"大、洋、怪、重"具体指什么? "大"地名:地名含义、类型或模方面刻意夸大,专名或通名远

规模方面刻意夸大,专名或通名远远超出其指代地理实体实际的"大"地名,如"中央首府""龙御天下""欧洲花园"等。

"洋"地名:以外国人名地名以及使用外语词及其汉字译写形式命名的"洋"地名,如"马可波罗大厦""曼哈顿社区""香榭丽舍小区"等。

"怪"地名:盲目追求怪诞离奇, 地名用字不规范、含义低级庸俗或 带有浓重封建色彩的"怪"地名,如 "加州1886""BOBO自由城"等。

"重"地名:一定区域范围内多个地名重名或同音的"重"地名,如 某城市多处存在"建设路""人民 路""解放路"等重名道路现象。

微新闻



警民联动防诈骗



@叶其念:@苍南新闻网 为进一步提升群众防范意识和能力,积极构建全民防骗反骗格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连日来,灵溪中心派出所组织民警、辅警和志愿者深入居民小区、菜场、商店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防范通讯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扰民"垃圾已清运



@龙网:@苍南新闻网本报日前报道了龙港一工业区后面垃圾惊人,周边市民不胜其扰。据悉,龙港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组织保洁人员出动几辆卡车、铲车等,将垃圾清运完毕,受到市民称赞。

征稿启事

本报已开通《微新闻》栏目,特通过新浪微博(http://weibo.com/cnxww)、微信(cn-news)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以文字、图片、视频等格式,第一时间@苍南新闻网,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一经采用,将给予一定的稿酬,欢迎大家积极参与。

旅客赶车遗落手机被人"顺手牵羊"

两地铁警暖心助找回

本报讯(通讯员 韩宏鹏) 日前,旅客滕某急匆匆地到苍南站候车室找到执勤的张警官求助,称其早上7时许在苍南站乘坐 G7650 动车时自己的银色iPhone X 手机落在候车室,具体在哪里丢失不清楚,是开车后准备跟朋友道离别时发现手机不见了,就从前方车站转最近的车次返回苍南站寻求民警帮助。

此时距离滕某手机丢失已 经两个多小时,张警官一方面安 抚其情绪,陪同去访问;另一方 面联系苍南站工作人员、保洁是 否有发现遗失的手机,但反馈的 结果都是没有,而丢失的手机已 被关机。此时基本断定滕某的 iPhone X 手机已被其他旅客捡 走。随即张警官将滕某带回所 部,调取苍南站进站口和候车室 的监控,通过视频监控追踪,发 现滕某在候车时将自己的 iPhone X 手机放在候车厅的座 椅上,手上玩着另一部手机,检 票时就直接起身离开,将该手机 遗失在候车室座位上,过了两分 钟就被一名身穿黑色短袖的中 年男性旅客捡拾拿走。按照体 貌特征民警最终核实了中年男 性旅客夏某的身份信息,他也是 乘坐G7650从苍南前往湖州,此 时距离动车开出苍南已经近三 个小时,距离湖州站只有20分 钟左右。

民警核查到夏某的联系方式 后多次联系,但是夏某一直未接 听电话,民警只得联系其家属,希 望夏某能予以返还,但一直未回 应。张警官联系湖州站派出所, 请求湖州站派出所民警对夏某进 行协助拦截。夏某在湖州站出站 的时候看到了等候着的民警,就 主动将捡拾的手机交给了民警, 后湖州站派出所民警对夏某进行 教育批评。当晚20时许,滕某丢 失的手机回到手中。

面对失而复得的手机,滕某不停地说:"谢谢警察同志,幸亏有你们,我的手机才能够这么快找回,我的好多重要文件才得以保全。"



公 示

根据《苍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苍南县城乡公交一体化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苍政办[2018]84号文件)精神,经苍南县灵括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苍南县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苍南交运集团")协商一致,由本公司出让名下的灵溪至藻溪(8辆)、北岙至灵溪(1辆)线路运营权及车辆所有权给苍南交运集团。经有关评估机构对出让资产进行评估后,目前接受工作已进入签署协议和实物资产转移阶段。为保护本公司原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现公示如下: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前,凡与苍南 县灵括客运有限公司经营的灵溪至藻 溪(8辆)、北岙至灵溪(1辆)线路运营 权及车辆所有权有债权、债务、未结事 故、劳动权益纠纷及相关税费主张等 一切争议的单位或者自然人,请持有效债权、担保和付款往来凭证等凭证,在本公示规定时间内(自本公告刊出之日起10天内)向苍南县灵括客运有限公司主张权利。逾期未予追索的,视为自动放弃。本公司灵溪至藻溪(8辆)、北岙至灵溪(1辆)线路运营权及车辆所有权出让后,以前的债权债务等纠纷与苍南交运集团无关,苍南交运集团将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所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和后果均自行承担。

追索时间:

2019年6月17日起至截止日 2019年6月26日

联系人:蔡存旺

联系电话:13587850507

苍南县灵括客运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5日

公 示

根据《苍南县人民政府 办公室关于印发苍南县城 乡公交一体化三年行动方 案的通知》(苍政办[2018] 84号文件)精神,经苍南县 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本公司")与苍南县交通 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苍南交运集团")协商一 致,由本公司出让名下的灵 溪至腾垟(1辆)、桥墩至腾 垟(5辆)、灵溪至玉苍山(1 辆)、桥墩至玉苍山(3辆)、 线路运营权及车辆所有权 给苍南交运集团。经有关 评估机构对出让资产进行 评估后,目前接受工作已进 人签署协议和实物资产转 移阶段。为保护本公司原 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现公示如下:

在本公示发布之日前, 凡与苍南县汽车运输有限 公司经营的灵溪至腾垟(1 辆)、桥墩至腾垟(5辆)、灵 溪至玉苍山(1辆)、桥墩至 玉苍山(3辆)线路运营权 及车辆所有权有债权、债 务、未结事故、劳动权益纠 纷及相关税费主张等一切 争议的单位或者自然人,请 持有效债权、担保和付款往 来凭证等凭证,在本公示规 定时间内(自本公告刊出之 日起10天内)向苍南县汽 车运输有限公司主张权 利。逾期未予追索的,视为 自动放弃。本公司灵溪至 腾垟(1辆)、桥墩至腾垟(5辆)、灵溪至玉苍山(1辆)、桥墩至玉苍山(3辆)线路运营权及车辆所有权出让后,以前的债权债务等纠纷与苍南交运集团无关,苍南交运集团将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所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和后果均自行承担。

追索时间:

2019年6月17日起至 截止日2019年6月26日 **联系人:** 黄华中

> 联系电话: 13958783558

苍南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5日